

鍾杰強 中四乙

校園生活的苦與樂

校園生活是苦？是樂？擁有與自己投契的好朋友當然快樂，那麼沒有呢？在我記憶中，那段沒有真正朋友，做「透明人」的日子是再苦不過的了。

中一的我大概是個活潑的男孩子，跟好朋友約定每逢午膳打籃球，即使汗流浹背也堅持要打。只要一連接幾球，大家就會亢奮得手舞足蹈。不約而同地歡呼起來。下雨天時，大家又會隨著陰暗的天色而變得沒精打采，不可以打籃球，大家頓時洩了氣，籃球是聯繫我們的東西，我天真以為它會一直牽著我們……

由中一到中二，他們的球技一天

比一天進步，而我呢？就只是原地踏步。他們的態度和眼神愈來愈可怕，我一失球。他們就皺眉，顯得不耐煩，好像是故意給臉色我看，想我快點兒消失，我知道我這沒用的傢伙被嫌棄了，只會被分配做拾球的角色，可有可無，終於到了一天，我忍無可忍了，不想望到那些鄙視的神情，即使再耀眼的陽光，都是一支支刺向我心中的箭，我不會再碰籃球，我討厭籃球。

沒有東西聯繫著我們的關係，彼此疏遠了不少，後來更如陌路人一般，看見對方不會打招呼，連點頭也沒有，胸口貼著「我不認識你。」似的，不，除了他是陌路人之外，身邊所有人也是。在七彩的校園中，我是唯一透明的。那段日子我簡直崩潰了，為了發洩，我將間尺狠狠地截斷

了好幾段，即使把它們再併合起來，也會有裂縫，這些是我已碎了的心嗎？

時間過得久了，傷口不再滲出血水，也許我漸漸覺得即使再傷心，也沒有用，因此傷痕慢慢癒合起來。

沒有嘗過苦又怎會知道真正的樂？如今最苦的已成了過去，最樂當然是現在擁有知己的日子！升上中四這班，很快就被周圍充滿的朝氣包圍著，重新有了三位好朋友，他們就像調色劑，為我這張殘舊的畫紙填上顏色，而班中每位同學就是長長短短，粗粗幼幼的畫筆，逐圈逐點地把新的我勾劃出來。開學不到半個月，我就被改了個綽號。雖然一點也不好聽，但大家都這樣叫我，比起稱呼全名，親切得多。我喜歡這一班，沒有小圈子和男女之間的分歧，只要走在

一起就能嘻嘻哈哈，打成一片。

我除了變得樂觀，還懂得了欣賞，彷彿一切都是美好的，校外的必經小路，明明長滿了平淡無奇的花草樹木，現在我會認為它們美麗得很，我的快樂不再是個人的。快樂，是因為能令別人開心；快樂，是因為別人覺得我開朗；快樂，是因為一切都是七彩的。